

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二 0 二 0 年一月

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第二部分 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相关会计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部门职责和工作任务编制 2020 年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研究拟定全市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

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休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实施全市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组织实施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全市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申报拟列入全国全省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设物、建筑物名录，承办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事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落实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承担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和市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一）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本部门基本情况

1、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综合科。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文电、档案、信息、保密、信访、财务、审计、统计、资产管理、会务、接待、政务公开等工作。承担人事管理、劳务工资、机构编制等工作。负责本系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优抚安置科。组织落实优抚安置工作方针、政策、法规；负责全市拥军优属、伤病残退役军人抚恤优待及优抚对象的补助和救济工作；负责全市转业复员干部和军队离退休干部、无军籍退休职工的移交安置、教育培训和就业创业工作；负责革命烈士的申报、褒扬和烈士陵园、烈士纪念建设物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双拥”领导小组和市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下设二级单位：

双辽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隶属于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负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服务性、保障性、事务性、延伸性工作。

双辽市烈士陵园管理中心。主要职责：负责烈士陵园管理和爱国主义宣传教育工作。

双辽市军用饮食供应站。主要职责：坚持为部队服务、为国防建设服务、保障平时和战时过往部队、入伍新兵、退伍老兵及支前民兵、民工运输途中的膳食、开水及军用马匹的草料、饮水供应。有住宿条件的军供站应保障过往部队中转休息。研究改进供应方式、方法，不断改善供应条件，提高军供质量和应急保障能力。在军供工作中，接受军代处的指导，密切与铁路和有关部门的协同，优质、快速、准确、安全、保密地完成军供任务。加强军供队伍建设，不断提高职工的政治、业务素质。

2、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行政编制数 6 个、实有人数 4 人（其中：在职人数 4 人、离退休人数 0 人）、财政供养人数 3 人。

双辽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事业编制数 15 个、实有人数 15 人。

双辽市烈士陵园管理中心。事业编制数 4 个、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在职人数 4 人、离退休人数 7 人）、财政供养人

数 1 人。

双辽市军用饮食供应站。事业编制数 18 个、工勤编制数 3 个、实有人数 25 人（其中：在职人数 24 人、离退休人数 1 人）、财政供养人数 25 个、遗属补助人数 1 个；

三、2020 年工作目标及工作任务

1、指导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退役军人会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呈报的《地方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体系建设情况》上作出重要批示：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关系军队稳定和社会大局稳定。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对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具有重要意义。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专门成立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机构，目的就是加强这项工作，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要高度重视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尽快推进这项工作，努力做到全覆盖，实现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全面做好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工作，切实把广大退役军人工作和生活保障好，激励他们为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积极贡献。

2、工作任务：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1. 强化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荐“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2. 加强组

织建设。按照机构改革的要求，发挥机构新组建的优势，加强退役军人工作部门党组、机关党委，制定党组工作规则、党组会议议事规则、机关党委工作规则，切实强化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坚强领导。

3. 坚持从严治党。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纠正“四风”，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打造风清气正、廉洁务实的干部队伍。

二、大力促进就业创业。

1. 推动就业创业政策落地。

2. 完成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

3. 加大就业创业扶持力度。

三、提高拥军抚恤优待水平。

1. 推动双拥工作深入开展。帮助军队解决实际问题，营造双拥工作浓厚氛围。

2. 提升抚恤优待服务保障能力。完善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继续提高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

3. 加强优抚军供事业单位建设。

四、做好权益维护和信访维稳工作。

1. 规范信访接待工作。

2. 建立重大信访事项报告督办制度。

3. 协助做好退役军人维稳工作。加强协调、配合、联动，进一步形成维稳工作合力，确保我市退役军人群体稳定。

五、加强自身建设。

1. 完善我市退役军人工作机构建设。

2. 抓好干部队伍建设。集合退役军人工作的新特点、新要求，加强系统内干部队伍教育培训，细化高素质专业化队伍建设具体内容，提升干部能力素质。

3、工作目标：2020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深入国防和军队改革的关键一年，也是我市退

役军人工作的开局之年。全市退役军人工作部门要以深入改革为动力，以退役军人为中心，以解决突出问题为导向，着眼体系机制建设，创新管理和服 务，统一思想，振奋精神，不断开创我市退役军人工作新局面。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努力构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新格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退役军人事务部决策部署，高标准推进 2020 年退役军人工作。退役军人工作正处在改革发展的历史新起点，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更加高昂的斗志、更加有力的措施、更加扎实的作风，全面推进退役军人工作，为全市发展稳定做出积极贡献。

四、本部门 2020 年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收入

2020 年预算收入 101.4 万元，其中：预算拨款(补助)收入 101.4 万元。

2、支出

2020 年预算支出 101.4 万元，其中：用于人员方面的支出 77.6 万元；用于公用等方面的支出 23.8 万元，公用经费安排情况详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3、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责和工作重

点，2020 年本部门无重点项目，涉及金额 0 万元。

4、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采购计划安排。

五、名词解释

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第二部分 双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0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0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1、抚恤	51.6
三、事业收入		死亡和伤残抚恤	21.6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义务兵优待金	30
五、其他收入		2、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8
		行政运行	49.8
收入合计	101.4	支出合计	101.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上年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01.4	支出总计	101.4

附表2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101.4	101.4	10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	101.4	101.4						
1、抚恤	51.6	51.6	51.6						
死亡和伤残抚恤	21.6	21.6	21.6						
义务兵优待金	30	30	30						
2、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8	49.8	49.8						
行政运行	49.8	49.8	49.8						

附表3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101.4	49.8	26		23.8	51.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	49.8	26		23.8	51.6
1、抚恤	51.6					51.6
死亡和伤残抚恤	21.6					21.6
义务兵优待金	30					30
2、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8	49.8	26		23.8	
行政运行	49.8	49.8	26		23.8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01.4	1、抚恤	51.6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死亡和伤残抚恤	21.6	
三、事业收入		义务兵优待金	3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8	
五、其他收入		行政运行	49.8	
收入合计	101.4	支出合计	101.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上年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01.4	支出总计	101.4	

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	49.8	51.6
1、抚恤	51.6		51.6
死亡和伤残抚恤	21.6		21.6
义务兵优待金	30		30
2、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8	49.8	
行政运行	49.8	49.8	
合计	101.4	49.8	5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1. 4	49. 8	51. 6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	26	
基本工资	18. 5	18. 5	
津贴补贴	0. 3	0. 3	
奖金	1. 4	1. 4	
伙食补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 2	2. 2	
职业年金缴费	1. 2	1. 2	
住房公积金	2. 4	2. 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3. 8	23. 8	
办公费	8. 4	8. 4	
印刷费	0. 1	0. 1	
咨询费			
手续费	0. 1	0. 1	
水费			
电费	2. 9	2. 9	
邮电费	2. 8	2. 8	
取暖费	6. 5	6. 5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3	3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 6		51. 6
离休费			
退休费			
生活补助	51. 6		51. 6
奖励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资本性支出			
房屋建筑物构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2019年决算数	增减变化原因
合 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支出科目	基金预算	支出预算数
四、城乡社区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土地开发支出		
城市建设支出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廉租住房支出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棚户区改造支出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公共设施		
城市环境卫生		
公有房屋		
城市防洪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土地开发支出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公共设施		
城市环境卫生		
公有房屋		
城市防洪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支出合计		
转移性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调出资金		
年终结余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支出总计		

附表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预算部门（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